

公司代码：603595

公司简称：东尼电子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沈晓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云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东尼电子	指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东尼新材	指	湖州东尼新材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尼新能源	指	湖州东尼新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州东尼藤森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尼特材	指	湖州东尼特材有限公司，曾用名湖州东尼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尼贸易	指	湖州东尼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尼半导体	指	湖州东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复膜线	指	漆包线的一种，由导体和两层高分子材料（如聚酰胺、聚酰亚胺）组成
导体	指	电线电缆导电线芯的简称，主要为各类工业领域提供导通性的生产材料
线圈	指	由绝缘导线一圈一圈紧靠绕制而成，在交流电路中起到阻流、变压、交连、负载等作用
金刚石切割线	指	又称金刚线，是一种在碳钢线或钨丝基材上镀覆金刚石磨料的固结磨料切割线，主要用于晶体硅、蓝宝石、磁性材料等硬脆材料的切割
电池极耳	指	锂离子聚合物电池产品的一种原材料，是从电芯中将正负极引出来的金属导体，是电池进行充放电时的接触点，一般由胶片和金属带两部分复合而成
无线充电隔磁材料	指	由软磁铁氧体或者纳米晶材料制成，是无线充电技术的主要部件之一，与感应线圈配套使用。在无线充电系统中，可以提高感应磁场和充电效率，屏蔽线圈对其他部件的干扰
线路板	指	将特制铜箔与高绝缘聚酰亚胺膜材叠压，经过线路制作具有熔断功能的柔性线路板，再贴装热敏感应部件而成。适用于动力电池、汽车、手机无线充电等领域，起到对表面温度和限额电流的采集保护作用
铝塑膜	指	一种具有高阻隔性，良好的冷冲压成型性、耐穿刺性、耐电解液性的复合膜，是软包装锂电池电芯封装的关键材料，起到保护内容物的作用
太阳能胶膜	指	用于光伏玻璃与太阳能电池之间，能够将太阳电池、铜锡焊带、背板及光伏玻璃等黏结在一起，是光伏组件的关键组成部分，在黏着力、耐久性、光学特性等方面具有特殊优点
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指	一种宽禁带半导体材料，碳化硅器件相比硅器件具有高功率密度、低功率损耗、优异高温稳定性等优点，可广泛应用于电力转换类器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尼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Tony Electroni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ony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沈晓宇
----------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翁鑫怡	潘琳艳、邵鑫杰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电话	0572-3256668	0572-3256668
电子信箱	public@tonytech.com	public@tonytech.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9年5月28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中华东路88号变更为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8
公司网址	http://www.tonytech.com
电子信箱	public@tonytech.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托尼电子	603595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77,147,843.47	838,376,458.47	-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169,894.14	63,467,984.01	-20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76,880,797.88	46,209,121.16	-26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17,433.18	-53,794,917.13	-171.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4,808,595.22	1,907,531,027.24	6.67

总资产	5,270,230,237.31	4,288,303,750.31	22.90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 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207.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207.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0	-26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8	3.89	减少7.3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2.84	减少6.7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948.81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95,586.03	收到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1,635.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34,408.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94,960.29	
合计	8,710,903.7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行业情况说明

1、消费电子行业

公司消费电子行业产品主要包括超微细电子线材、无线充电隔磁材料。

根据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产品分类注释》的分类,电子线材按线径规格划分为普通电子线材和微细电子线材两类。普通电子线材是指线径规格大于 $\Phi 0.6\text{mm}$ 的电子线材,微细电子线材是指线径规格小于 $\Phi 0.6\text{mm}$ 的电子线材。

微细电子线材生产属于精益生产范畴，由于其线径细、漆膜薄，对于生产设备、工艺及公司管理均有着较高要求。自上世纪以来，微细电子线材的核心生产技术主要由德国益利素勒精线、日本大黑线材和日本三铃等国际知名企业掌握，国内企业在工艺技术及产能规模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距。近年来，伴随着全球范围内的生产和技术转移，以公司为代表的国内微细电子线材生产企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在产品品质及供应能力方面能够与国际知名企业形成一定竞争。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一直紧跟电子线材发展方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致力于超微细电子线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目前，公司所生产的超微细电子线材线径已可以低至 $\Phi 0.016\text{mm}$ ，在传输效率、抗冲击和耐腐蚀等方面的品质都有着较大的优势，可以满足近年来消费类电子、新能源汽车以及医疗器械领域对于小型化、传导效率、稳定性等诸多方面的要求。

无线充电是未来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智能可穿戴设备的重要发展方向，而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是制造无线充电设备的基础材料。无线充电场景的形成，无线充电标准的逐渐融合以及无线充电技术的成熟将进一步提升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的市场规模。随着智能手机更新换代的不断加快，截至目前已有超过百余款智能手机支持无线充电，该行业产业链日趋成熟，无线充电功能应用范围逐渐扩大。目前无线充电产业链主要包括方案设计、电源芯片、磁性材料、传输线圈和模组制造。无线充电磁性材料作为无线充电技术的关键零部件之一，在无线充电系统中，可以提高感应磁场和充电效率，屏蔽线圈对其他部件的干扰。

在疫情、海外冲突、全球通胀和创新放缓等多重因素影响导致需求收缩的背景下，叠加此前缺货涨价行情衍生出供应端的持续扩张，消费电子行业在 2022 年持续表现不佳。据国际数据公司（IDC）数据，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约 12.1 亿台，同比下降 11.3%；国内市场方面，2022 年中国智能手机市场出货量约 2.86 亿台，同比下降 13.2%，2023 年上半年出货量约 1.3 亿台，同比下降 7.4%。根据 IDC 的最新预测，疲软的经济前景和持续的通货膨胀将使 2023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下降 3.2%，为 11.7 亿部。

2、太阳能光伏行业

公司太阳能光伏行业产品主要为金刚石切割线、太阳能胶膜。

在光伏度电成本不断下降与碳中和政策的推动下，光伏装机量持续提升，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CPIA）预计，2025 年全球新增光伏装机量将达 270~330GW，年化增长率为 15.7%~20.5%；我国新增光伏装机量将达 90~110GW，年化增长率为 13.3%~17.9%。光伏装机量的提升将带动上游关键材料的快速发展。

2022 年 6 月 1 日，国家发改委等九部门日前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提出：2025 年，可再生能源年发电量达到 3.3 万亿千瓦小时左右。“十四五”期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增量在全社会用电量增量中的占比超过 50%，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实现翻倍。

根据国际能源署统计，预计 2023-2025 年全球新增装机需求量将达到 350GW、460GW 和 580GW，2021-2025 年 CAGR 大约为 35%。据 CPIA 数据，2022 年上半年我国硅片产量超过 250GW，同比增长超过 63%。7 月 31 日，国家能源局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新闻发布会，会上，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副司长王大鹏指出，2023 年上半年，全国光伏新增并网 78.42GW，同比增长 154%，其中集中式光伏发电 37.46GW，同比增长 234%，分布式光伏发电 40.96GW，同比增长 108%。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全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470GW，其中集中式光伏 272GW，分布式光伏 198GW。

3、医疗行业

公司医疗行业产品主要为医疗线束。

随着全球人口自然增长、人口老龄化程度提高、健康意识增强，医疗健康行业的需求将持续提升。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时间早，市场规模庞大，增长稳定。Evaluate MedTech 数据显示，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到 2024 年预计将达 5,945 亿美元，期间复合增长率为 5.6%。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是全球最具潜力的医疗器械市场，产品普及需求与升级换代需求并存，近年来增长速度较快。受益于经济水平的发展，健康需求不断增加，中国医疗器械市场迎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疫情期间暴露出我国医疗设备配备不足等现状。2021 年以来，医疗投入大幅增加，以大型公立医院扩容为主导的医疗新基建已经开始，医疗新基建项目从包括北上广深在内的大城市逐渐拓展到其他城市。

公司医疗线束产品主要应用于超声探头等医疗器械。据灼识咨询数据，2020 年中国医学影像设备市场规模已达到 537 亿元，2030 年市场规模将接近 1100 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预计将达到

7.3%。随着城镇化、人口老龄化的不断加深，医疗需求将不断释放，由于分级诊疗、促进器械国产化的政策助力，公司的医疗线束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4、新能源汽车行业

公司新能源汽车行业产品主要为极耳、铝塑膜。

从国际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来看，新型锂离子电池技术发展迅猛，智能化电动汽车技术在下一个十年将有可能大大改变整个汽车工业格局。

随着能源紧缺和环境污染等问题的日益严峻，国家不断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鼓励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中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是实现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国民经济提质增效的重要路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指出，经过多年持续努力，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水平显著提升、产业体系日趋完善、企业竞争力大幅增强，2015年以来产销量、保有量连续五年居世界首位，产业进入叠加交汇、融合发展新阶段；国家鼓励构建新型产业生态，推动动力电池全价值链发展，建立健全动力电池模块化标准体系，加快突破关键制造装备，提高工艺水平和生产效率；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20%左右，进一步强化新能源车的支持发展力度。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提到，我国新能源汽车近两年来高速发展，连续8年位居全球第一。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2年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产销分别完成705.8万辆和688.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6.9%和93.4%，市场占有率达到25.6%，高出上年12.1个百分点。2023年1-6月，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78.8万辆和374.7万辆，同比分别增长42.4%和44.1%。亿欧智库预测，2025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售将达2580万辆，动力电池需求1485GWh。

公司电池极耳产品主要运用于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的动力锂离子聚合物电池内。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将带动上游动力电池、电池材料等相关行业持续向好。

5、半导体行业

公司半导体行业产品为碳化硅半导体材料。

以碳化硅为代表的第三代半导体材料是继硅材料之后最有前景的半导体材料之一，与硅材料相比，以碳化硅晶片为衬底制造的半导体器件具备高功率、耐高压、耐高温、高频、低能耗、抗辐射能力强等优点，可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5G通讯、光伏发电、轨道交通、智能电网、航空航天等现代工业领域。2021年8月14日，工信部答复政协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1095号提案称，将碳化硅复合材料、碳基复合材料等纳入“十四五”产业科技创新相关发展规划，以全面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攻克“卡脖子”品种，提高碳基新材料等产品质量，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根据Yole数据，2027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功率器件市场规模将由2021年的10.90亿美元增至62.97亿美元，2021-2027年每年以34%年均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

公司主要生产导电型碳化硅衬底材料，为半导体器件制造的关键原材料，可广泛应用于功率器件，需求有望随着器件市场规模的增长而取得快速增长，根据Yole数据，2021年全球导电型碳化硅衬底市场规模为3.80亿美元，预计2027年将增长至21.6亿美元。

（二）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超微细合金线材、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其它新材料的应用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太阳能光伏、医疗、新能源汽车和半导体五大领域：超微细电子线材、无线充电隔磁材料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行业；金刚石切割线、节能型太阳能胶膜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线束主要应用于医疗及汽车行业；极耳、铝塑膜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碳化硅半导体材料主要应用于半导体行业。

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一方面借助对各类金属基材及新材料的深刻理解，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将产品线延伸至不同的应用领域；另一方面，公司基于现有客户需求，不断为其配套研发、升级产品类型，使其满足客户对产品性能及应用方面不断升级的需求，提升客户黏性，与客户共同发展。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和创新优势

经过数年的发展，公司培养并建立了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建立了有效的研发和创新激励机制，形成了多项新材料的核心技术并快速转化应用到相关产品中去，使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不断

提高，使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展，成为行业内技术领先企业之一。通过与下游终端品牌厂商的长期配套研发，公司目前已经掌握了相关的全套设计技术、工艺制作技术、检测测试技术、精密制造技术等核心技术，具有独立开发新款产品的能力。

公司组建了一支由总经理沈晓宇先生带头负责的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具有多年以上的合金线材、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其它新材料研发和生产制造经验。公司研发机构每个月能配合客户开发数款新产品。同时公司也建立了较完善的研发规章制度，保证公司有对客户的新产品外观、性能、结构、舒适性等要求进行快速反应。另外，公司成立了精益生产部门，在改良线材生产专用机器设备方面具有技术优势，能够保证机器设备生产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原材料及产品应用多元化优势

公司凭借着对新材料技术的深刻理解，成功开发出多种材质的线材、金属基复合材料和其它新材料，可以满足不同领域对于产品的不同需求。

公司在专注技术、产品研发的同时，紧盯市场需求和市场发展趋势，研发部门和销售部门紧密合作，以市场调研和论证为基础，快速发掘市场需求并快速作出反应，在满足市场与客户需求的同时，持续开拓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经过数年来的发展，公司产品从主要针对消费类电子产品逐步扩展到太阳能光伏、新能源汽车、医疗等领域，并还将进一步扩展到其他新的应用领域。

3、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始终专注于超微细合金线材、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其它新材料的研发和生产，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和性能，已成为富士康、立讯精密、信维通信、正威集团、美国百通、歌尔股份、迈瑞医疗、三星麦迪逊、万向一二三、方正电机、协鑫集团、晶澳集团等国际国内知名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及研发合作伙伴。上述优质客户基础是公司实现优良经营业绩和新产品快速实现商业化的重要基础。

4、规模化及快速反应生产优势

公司具有行业内一定的规模制造优势，具备超微细合金线材、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其它新材料的综合开发能力，并不断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可以满足下游大客户大批量的持续供货需求。

此外，公司还具有多品种、多批量的柔性生产制造能力，可以生产多种新材料，对客户订单可以实现快速的吸收消化，相比国内其他厂商，公司具备规模化及快速反应的生产优势。

5、成本优势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以及供应商管理体系的逐步完善，原材料采购成本降低。同时，公司多年来专注于超微细合金线材、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其它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应用，在生产管理、工艺控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有效控制成本。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和医疗业务毛利率提升、盈利向好，但消费电子、光伏和半导体业务毛利额同比下滑较多；而财务费用、研发费用和管理费用均大幅增长；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综上，公司净利润大幅下降。2023 年半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77,714.78 万元，同比下降 7.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16.99 万元，同比下降 207.4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688.08 万元，同比下降 266.38%。2023 年半年度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消费电子需求疲软，业绩下滑

报告期内，受消费电子市场整体需求疲软不利因素影响，公司消费电子业务订单减少、业绩下滑，虽通过加强运营管理毛利率保持稳定，但营收和毛利额相比去年同期均有减少。

2、光伏业务增收不增利

报告期内，光伏行业发展持续向好，公司光伏业务营收有所增加但毛利情况不佳。其中，太阳能胶膜产品因前期原材料粒子采购成本较高导致毛利率下滑明显；金刚石切割线产品因设备技改和购置导致产能利用率偏低，毛利率有所下滑。

3、半导体业务量产供货营收大增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按照 2023 年 1 月与下游客户 T 签订的重大合同中的交付计划完成产品发货，实现营收上亿元，收入大幅增长。但量产爬坡阶段，前期产品良率不稳定且设备调试所产生的费用较高，毛利情况不理想。公司将持续推进量产爬坡进程，并继续注重技术工艺研发。

4、医疗、新能源业务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新能源业务保持良好发展趋势，配套下游客户供应线束、极耳等产品。其中，医疗业务与现有客户合作不断加深，并通过前期开拓实现对国外新客户的批量供货，同时产品结构进一步完善，毛利率提升；新能源业务保持与下游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营收和毛利均有提升，公司还将积极推进其他客户的验证量产进程。

5、持续加强技术研发，提升产品品质，拓宽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半年度研发投入 7,182.25 万元，同比增长 57.46%，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24%。目前公司在研项目主要包括光伏领域的金刚石切割线，新能源汽车领域的线路板、铝塑膜，消费电子领域的隔磁材料，半导体领域的碳化硅半导体材料等。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取得专利 8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实用新型 73 项）。随着研发项目的不断量产与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将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销售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签订碳化硅重大合同情况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子公司东尼半导体与下游客户 T 签订《采购合同》，约定东尼半导体 2023 年向该客户交付 6 英寸碳化硅衬底 13.50 万片，含税销售金额合计人民币 6.75 亿元；2024 年、2025 年分别向该客户交付 6 英寸碳化硅衬底 30 万片和 50 万片，最终单价由双方在前一年第四季度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具体交付的时间由双方在前一年第四季度协商确定。

在后续合同履行过程中，交付的数量、时间、单价等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如遇宏观政策、市场环境、产品品质、运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如期、全面履行或被取消，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赔偿违约金。公司将积极做好相关应对措施，加强风险管控，保障合同正常履行。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告编号：2023-002）

2、为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情况

2023 年 2 月 23 日，东尼半导体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13,226.72 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为该合同项下东尼半导体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公告编号：2023-009）

2023 年 6 月 7 日，东尼半导体与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10,546.58 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为该合同项下东尼半导体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公告编号：2023-033）

3、子公司增资扩股情况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顾小荣、叶佩华、钱鑫祥三人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尼半导体增资合计 23,000 万元，持有其 4.31% 股权；同时公司向东尼半导体增资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变为 69.42%，东尼半导体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告编号：2023-030）

2023 年 5 月 19 日，东尼半导体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告编号：2023-032）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77,147,843.47	838,376,458.47	-7.30
营业成本	687,883,122.76	676,967,236.67	1.61
销售费用	1,270,077.57	1,750,782.32	-27.46
管理费用	60,502,257.84	34,900,206.60	73.36
财务费用	44,106,708.52	17,069,984.70	158.39

研发费用	71,822,545.82	45,612,769.20	5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17,433.18	-53,794,917.13	-17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882,866.17	-267,435,854.23	-157.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079,804.84	156,344,617.23	533.9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同比下降 7.30%，主要系消费电子业务营收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同比增长 1.61%，主要系光伏和半导体业务销售增加带来的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同比下降 27.46%，主要系业务费和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同比增长 73.36%，主要系厂房折旧和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同比增长 158.39%，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同比增长 57.46%，主要系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同比下降 171.81%，主要系太阳能胶膜营收增长，应收款主要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回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同比下降 157.21%，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同比增长 533.91%，主要系新增子公司投资款和借款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59,646,733.09	4.93	106,651,905.90	2.49	143.45	主要系新增子公司投资款和借款增加使流动资金增加
应收票据	178,000,147.61	3.38	132,065,367.13	3.08	34.78	主要系光伏产品营收增加且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
应收款项融资	52,283,493.82	0.99	16,524,138.94	0.39	216.41	主要系光伏产品营收增加且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
预付款项	70,518,139.90	1.34	41,980,220.79	0.98	67.98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3,078,474.46	0.25	7,406,197.48	0.17	76.59	主要系保证金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31,588,514.38	2.50	90,707,182.77	2.12	45.07	主要系留抵税额增加
在建工程	464,763,922.34	8.82	199,910,458.40	4.66	132.49	主要系待验收的设备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014,397.78	1.31	47,687,134.36	1.11	44.72	主要系可抵扣亏损额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1,367,211.99	8.75	263,243,382.31	6.14	75.26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
合同负债	40,816,056.96	0.77	81,485,144.09	1.90	-49.91	主要系半导体业务预收款对应商品交付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2,149,096.93	13.51	294,938,309.51	6.88	141.4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5,619,858.38	4.09	36,691,125.85	0.86	487.66	主要系一年以上的借款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数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72,824.28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00,000.00	应收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12,850,000.00	应收票据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429,139,362.74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480,554,066.8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5,151,106.75	借款抵押
合计	983,667,360.64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州东尼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材料技术的研发，电子材料、零部件及辅助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4,000.00	100.00%	4,000.70	-1,879.30	22.56	-1,009.31
湖州东尼新能源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538.46	65.00%	30,432.81	28,293.49	360.75	-1,506.05
湖州东尼特材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贸易经纪；销售代理	3,000.00	100.00%	6,366.22	2,380.24	2,189.07	36.14
湖州东尼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报关业务。一般项目：贸易经纪；销售代理	500.00	100.00%	9,850.44	-268.75	14,139.16	316.81
湖州东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2,961.11	69.42%	173,553.11	100,786.93	10,929.53	-2,498.94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为下游消费电子、光伏、医疗、新能源和半导体等行业客户或其配套加工厂商，该等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及终端市场需求的影响较大。同时，消费电子行业下游品牌市场集中度较高，相应造成上游原材料及零组件供应商的客户集中一般较高。如未来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客户所处行业或其下游行业出现滞涨甚至下滑，则可能影响该等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公司经营业绩尤其是短期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人工成本上升导致的风险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各期末员工人数分别为 1,403 人、1,498 人和 1,939 人，公司近两年整体用工需求有所增长。

人力资源成本具有一定刚性，且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工资水平的不断提升以及社会保障政策的完善，公司人力资源成本将呈上升趋势。若公司不能通过技术进步、提高自动化水平等途径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经营效率，以抵消人工成本的上升，则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本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 72.38%，是主要构成。公司经过多年的生产经营也已经建立相对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但如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则可能造成公司经营业绩出现相应波动。

4、技术风险

(1) 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依赖于公司特有的设备及生产工艺，该技术储备系基于公司对下游客户所处行业及产品需求的深刻理解，通过自身不断研发改良后所形成，亦是保持公司产品竞争优势的基础。

公司在研发、采购、生产等环节建立了严格的技术保密制度并有效执行，同时与相关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未发生过技术失密事件。尽管如此，仍不排除未来公司因各种原因出现技术失密的风险。如该等风险真实发生，则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将可能受到严重损害，进而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技术人员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持续保持技术优势、市场竞争力和提升发展潜力的保障。公司一贯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储备和培养，并为技术人员制定了有竞争力的激励制度，提供了良好的科研环境，公司成立以来技术人员队伍保持稳定并不断壮大。

虽然公司采取了多种措施并有效地稳定、壮大了技术人员队伍，但仍不排除技术人员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出现流失甚至大规模流失的风险，在对公司技术研发项目造成不利影响的同时，还可能因人员流动导致的技术失密事件，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技术开发偏离、滞后风险

公司现阶段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光伏、医疗、新能源以及半导体汽车行业，该等领域产品、技术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对其上游供应商的同步开发水平亦提出了较高要求。未来公司仍将保持对技术研发、创新的不断投入，但仍可能出现公司技术研发、创新拘泥于现有产品、技术而出现滞后，甚至偏离市场需求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5、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53,428.08 万元，占当期公司资产总额的 10.14%。从账龄结构分析，本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比例为 96.51%，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稳定，公司已就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减值准备。

未来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应收账款还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如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出现经营危机或者信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可能会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

6、资金保障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处于成长期，需要持续加强技术研发，研发投入较大，还需要投入建设资金以保障现有产品的扩产及研发产品的量产。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3.66%，相比2022年度增长0.57个百分点；2023年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621.74万元，同比下降171.81%。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对债务负担的保障能力仍显薄弱，同时国内整体融资环境依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资金压力增大，如果无法将利润及现金流量维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上，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进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影响。

自2022年7月起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东尼半导体和东尼新能源多次引入投资者，合计增资8.10亿元，以上投资者向子公司支付增资款之日起满三年后，有权要求公司以评估金额与投资额及按8%/年回报率（单利）计算的利息之和孰高者收购其所持子公司股权。如果公司无法将现金流量维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上，可能存在一定的财务支付风险。

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2万片碳化硅半导体材料”已实施完毕，但该项目技术要求高、迭代快，量产爬坡阶段良率等存在不确定性；目前碳化硅衬底片市场售价已低于预案测算值，且公司工艺路线切换，设备投入加大，该业务经济效益可能不及预期。

8、碳化硅重大合同履行不确定性风险

2023年1月9日，公司子公司湖州东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与下游客户T签订《采购合同》。该合同对交付数量、单价、规格、验收标准、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其中2024年、2025年产品的最终单价和交付时间将在前一年第四季度协商确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在后续合同履行过程中，交付的数量、时间、单价等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如遇宏观政策、市场环境、产品品质、运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如期、全面履行或被取消，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赔偿违约金。

9、业绩下滑风险

当宏观政策限制、经济或下游行业景气度下降、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技术失密、发生安全或环保事故、应收账款坏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等情形出现时，公司经营业绩均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可能出现业绩下滑；若上述风险因素同时发生或某几项风险因素出现重大不利的情况，公司将有可能出现经营业绩下滑50%及以上的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4月7日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3-022)	2023年4月8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预计 2023 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2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东尼电子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罗斌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钟伟琴	财务负责人	离任
翁鑫怡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杨云	财务负责人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罗斌斌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钟伟琴女士因工作安排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翁鑫怡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杨云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p>的法律意见书。</p>	
<p>2022 年 4 月 23 日至 2022 年 5 月 3 日, 公司通过 OA 系统公告、内部宣传栏张贴的方式将《东尼电子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截止公示期结束日, 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东尼电子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p>
<p>2022 年 5 月 11 日, 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等相关议案。</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东尼电子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 年 5 月 19 日, 公司在上述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东尼电子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p>
<p>2022 年 6 月 2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确定公司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2 日, 向符合条件的 4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728.72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p>
<p>2022 年 6 月 29 日,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鉴于本激励计划中 9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或自愿放弃而丧失激励对象资格, 无法获授股票期权,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应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413 名变更为 404 名, 授予的股票期权由 728.72 万份变更成 721.92 万份。</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证券时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p>
<p>2023 年 3 月 10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对已离职激励对象及第一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不符合行权条件对应的合计 381.11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p>
<p>2023 年 3 月 30 日, 已离职激励对象及第一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不符合行权条件对应的合计 381.11 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办理完毕。</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东尼电子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COD	间歇排放	1	一期南面污水总排口	≦ 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7 三级	0.0067t/a	2.112t/a	否
铜	间歇排放	1	一期南面污水总排口	≦ 1.5mg/L	《电镀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21900-2008	0.00002t/a	0.0063 t/a	否
NH3-N	间歇排放	1	厂区南面污水总排口	≦ 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7 三级	0.000474t/a	0.2111t/a	否
镍	间歇排放	1	一期南面污水总排口	≦ 0.1mg/L	《电镀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21900-2008	0.000001t/a	0.00042t/a	否
氮氧化物	间歇排放	1	二期 D5 楼顶	≦ 300mg/m ³	《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州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通知》	1.4425t/a	3.7405 t/a	否
臭气浓度	间歇排放	1	二期 D3 楼顶	≦ 200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	/	/
硫酸雾	间歇排放	1	一期二号楼北侧	≦ 4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0561 t/a	0.0673 t/a	否
氯化氢	间歇排放	2	一期一号楼楼顶	≦ 10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1641t/a	0.2508t/a	否
锡及其化合物	间歇排放	1	二期 D7, D6 楼顶	≦ 8.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00002t/a	0.0728 t/a	否
VOC	间歇排放	3	二期 D6 楼顶	≦ 60mg/m ³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 2146-2018	5.184t/a	15.0765t/a	否
pH	间歇排放	1	厂区南面污水总排口	7-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7 三级	7-9	/	否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经济环保和谐发展的理念，发布了公司级环境保护管理方针及目标，明确各级环保管理职责，按照排污许可证自行检测方案展开环境自行检测，内部安装有配套的废水处理设备和废气处理设备，废水明沟明管收集、分支分流处理，有专人进行设备点检和运行维护，每月进行在线监测设备维护和数据校验，严格执行法规规范规定的排放标准。建有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系统 2 套，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对 VOC 实施源头管控、进行原材料替代和工艺设备改进。2023 年上半年，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危废物处置率 100%，重特大污染事故发生率为零次。2023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投入环保专项资金，用于污染物治理和达标排放，改善工艺，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减少能源消耗，降低排污量，增加效益，保护环境。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及省环境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取得环评批复并进行项目环保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包括全厂环境风险辨识分析、应急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相关救援指挥部办公室职责、应急处置能力等，并报吴兴区环保部门备案。为提高员工的应急处置能力，公司主要依据预案，每年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2023 年 6 月，公司组织展开了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演习内容覆盖到危化品泄露、环境污染应急处置等各环节，参与部门均各负其责，员工积极参与。经应急预案评审，《环境应急预案》符合当前应急需求。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方案要求，定期进行污染物监测，每月进行一次废水检测，每季度进行一次废气检测，取得检测报告，并及时向环保监管部门报备。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东尼产业园屋顶光伏发电，积极使用清洁能源，2023 年上半年，光伏发电 1,852,760 千瓦时，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 227.7 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5%以上股东张英	<p>鉴于沈晓宇先生为东尼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持有的 51,606,135 股公司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人承诺通过与沈晓宇先生离婚分割财产取得的 12,901,533 股公司股份，将继续履行沈晓宇先生在《东尼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 2019 年 10 月 24 日签署的《自愿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中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相关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p>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本人所持东尼电子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如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东尼电子上市前已发行的股票（以下简称“公司老股”），将提前三个</p>	2020 年 7 月 11 日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交易日予以公告：</p> <p>1、减持前提：不对东尼电子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本人在东尼电子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p> <p>2、减持价格：不低于东尼电子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因东尼电子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4、减持数量：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其拟减持所持公司老股的数量不超过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25%；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其拟减持所持公司老股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其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25%。</p> <p>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p> <p>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本人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基于对东尼电子未来发展的信心，增强参与东尼电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投资者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本人自愿承诺将所持东尼电子全部股份的锁定期延长 36 个月，即该部分股份的锁定期届满日由 2020 年 7 月 11 日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p> <p>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上述股份，也不会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安排将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授予他人行使，亦不会要求东尼电子回购上述股份，亦不会对任何上述股份进行质押、股份回购等交易。如有由于东尼电子转增股本、送红股等情况而增加股份的，增加的股份同时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p> <p>股份延长锁定期期满后如减持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股</p>						
--	--	---	--	--	--	--	--	--

			<p>份减持相关规定。 如违反本承诺函的锁定期限或违反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产生的全部所得归属上市公司所有，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对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进行追缴。 特此确认并承诺。”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英女士在《离婚协议书》中承诺如下： “股票的减持需遵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届时有效的股份减持相关规定，减持的税费由各自承担。”</p>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沈新芳、沈晓宇	<p>本人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现就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及限售安排出具承诺如下：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三、本人所持东尼电子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如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东尼电子上市前已发行的股票（以下简称“公司老股”），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1、减持前提：不对东尼电子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本人在东尼电子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2、减持价格：不低于东尼电子股票的发行价。如果因东尼电子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4、减持数量：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其拟减持所持公司老股的数量不超过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25%；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其拟减持所持公司老股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其持有公司老股数量的 25%。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p>	在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四、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五、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六、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股份限售	5%以下股东、董事 吴月娟	本人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就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及限售安排出具承诺如下：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三、本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四、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五、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六、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在作为公司董事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以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公司未能履行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沈新芳、沈晓宇	本人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特就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出具如下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以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未能履行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特就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出具如下承诺：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发行人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未能履行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沈新	本人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下简称“承诺人”），就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特向发行人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芳、沈晓宇	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4、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5、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解决同业竞争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董事（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下简称“承诺人”），就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如有）构成同业竞争，特向发行人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4、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5、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在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沈新芳、沈晓宇	本人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就不占用发行人资金做出承诺如下：一、本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及要求发行人违法违规提供担保。二、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人将继续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统称“承诺人”）就减少和规范发行人关联交易事项出具承诺如下：一、承诺人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二、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三、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沈新芳、沈晓宇	承诺人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电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作出如下承诺：如因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要求东尼电子补缴历史上应缴而未缴的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承诺人愿意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承担补缴该等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及相关费用的责任，并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及时予以缴纳；如因此而给东尼电子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全部无偿代东尼电子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并承诺不向东尼电子追偿。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	在作为公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实际控制人沈新芳、沈晓宇	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及中国证监会制定并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一、本人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二、本人将切实履行作为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三、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四、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五、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六、本人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七、本人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八、本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九、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十、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十一、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及中国证监会制定并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一、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	在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三、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五、本人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本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七、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八、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九、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其他	全体董事	<p>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p>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东尼电子”）拟申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现就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一、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目前没有、且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亦不会存在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等有关法规规定的情形，不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及其股东/合伙人，以及认购对象的最终出资人（包括合伙企业的合伙人的股东、出资人、合伙人等）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二、为了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本公司承诺如下：1、本次募集资金的数额未超过项目需要量，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2、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募投项目；3、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不会用于持有交易</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4、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影响本公司经营的独立性；5、本公司将开设专门银行账户存储本次募集资金，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该专门账户内的资金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有关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6、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沈新芳先生，沈晓宇先生为共同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7、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且相应时间间隔已超过6个月；8、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履行必要的备案及审批程序，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涉及与他人进行合作的情形。本公司承诺以上表述真实、准确、完整，未有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承诺为以上陈述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p>					
其他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p>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东尼电子”）拟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现就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一、本公司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不存在因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大会决议解散、因合并或分立而解散、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依法宣告破产、违反法律法规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等需要终止的情形。二、除已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过去三年中不存在未披露的变动情况。三、本公司目前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一）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二）公司的行业地位或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三）公司最近1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四）公司最近1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五）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六）其他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四、本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五、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下同）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六、本公司</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七、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的情形。八、除已披露的情况外，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许可他人使用公司资产，或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公司资产亦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控制或占用的情况。九、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侵权之债。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所列示的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应付款均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合法有效。十一、除已披露的情况外，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拟进行的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十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未签订借款、担保等协议，亦不存在与该等人员签订重大商业协议的情况。十三、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没有因违反税务、环保、土地、质监、海关、外汇管理和社保等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十四、除已披露的情况外，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其它未披露的、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或刑事处罚案件。十五、本公司向中介机构提供的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所有资料 and 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本公司承诺以上表述真实、准确、完整，未有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承诺为以上陈述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p>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一、本人及本人关联方目前没有、且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亦不会存在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等有关法规规定的情形，不会直接或间接对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及其股东/合伙人，以及认购对象的最终出资人（包括合伙企业的合伙人的股东、出资人、合伙人等）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二、本人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行为，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三、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沈新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有关</p>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芳、沈晓宇	规定，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一、本人将继续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二、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在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晓宇	本人作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基于对东尼电子未来发展的信心，增强参与东尼电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投资者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本人自愿承诺将所持东尼电子全部股份的锁定期延长 36 个月，即该部分股份的锁定期届满日由 2020 年 7	2020 年 7 月 11 日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月 11 日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p> <p>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上述股份，也不会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安排将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授予他人行使，亦不会要求东尼电子回购上述股份，亦不会对任何上述股份进行质押、股份回购等交易。如有由于东尼电子转增股本、送红股等情况而增加股份的，增加的股份同时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p> <p>股份延长锁定期期满后如减持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股份减持相关规定。</p> <p>如违反本承诺函的锁定期限或违反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产生的全部所得归属上市公司所有，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对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进行追缴。</p> <p>特此确认并承诺。</p>					
--	--	---	--	--	--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本公司因与被告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存在买卖合同纠纷而提起诉讼，涉案本金为 657,264.00 元。法院裁定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本公司已申报债权。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1-018）
本公司因与被告湖州南浔遨优电池有限公司存在买卖合同纠纷而提起诉讼，涉案本金为 136,990.00 元。法院裁定湖州南浔遨优电池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本公司已申报债权。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1-018）
本公司因与被告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存在买卖合同纠纷而提起诉讼，涉案本金为 3,614,500.00 元。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调解书），本案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已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发现有可供执行财产时恢复执行。	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1-01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浙江东尼电子有限公司	英吉斯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无	诉讼：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被告均未按照《融资租赁租赁合同》的约定向原告退还保证金合计3,519,000.00元。原告请求法院依法判令： 1、返还保证金3,519,000.00元； 2、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3、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用等诉讼费用。	3,519,000.00	否	2020年11月24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现已终本。	法院判决如下： 1、被告应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退还保证金3,519,000.00元并赔偿相应利息损失； 2、如果被告未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3、本案案件受理费由被告负担。	英吉斯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未履行生效判决，本案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目前已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待发现有可供执行财产时恢复执行。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东尼电子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	已交付	380,192,284.63	2021年4月1日	2031年10月31日	10,278,427.38	租赁合同	10,278,427.38	否	

租赁情况说明

2020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对外出租厂房的议案》，同日，公司与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签订《厂房租赁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对外出租厂房的公告》。

2021年8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厂房租赁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与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签订《厂房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同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对外出租厂房的进展公告》。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p>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与工商银行湖州织里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在人民币44,000,000.00元的最高余额内，为全资子公司东尼特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p>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2023年2月23日，东尼半导体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金总额为人民币13,226.72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为该合同项下东尼半导体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于2023年3月10日和2023年4月7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东尼半导体于2023年6月7日与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金总额为人民币10,546.58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公司为该合同项下东尼半导体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子公司东尼半导体与下游客户 T 签订《采购合同》，约定东尼半导体 2023 年向该客户交付 6 英寸碳化硅衬底 13.50 万片，含税销售金额合计人民币 6.75 亿元；2024 年、2025 年分别向该客户交付 6 英寸碳化硅衬底 30 万片和 50 万片，最终单价由双方在前一年第四季度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具体交付的时间由双方在前一年第四季度协商确定。本报告期，公司已按照该重大合同中的交付计划完成产品发货。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3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沈新芳		74,970,000	32.25		质押	47,870,000	境内自然 人
沈晓宇		38,704,602	16.65	38,704,602	无		境内自然 人

张英		12,901,533	5.55	12,901,53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693,984	2.45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钟格	4,203,500	4,609,400	1.9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湖州新型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184,300	4,452,868	1.92		质押	4,400,000	国有法人
湖州吴兴卓融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750,000	1.61		未知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10,488	3,410,488	1.47		未知		未知
杜四明	152,200	2,678,980	1.1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胡晓东	492,400	1,620,300	0.7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沈新芳	74,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970,000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693,984	人民币普通股	5,693,984
钟格	4,609,4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9,400
湖州新型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452,868	人民币普通股	4,452,868
湖州吴兴卓融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10,488	人民币普通股	3,410,488
杜四明	2,678,980	人民币普通股	2,678,980
胡晓东	1,62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300
何雪萍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康帝实业有限公司	1,56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4,2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沈晓宇系沈新芳之子，沈新芳、沈晓宇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沈晓宇	38,704,602	2023 年 7 月 11 日	38,704,602	自愿延长首发限售 36 个月
2	张英	12,901,533	2023 年 7 月 11 日	12,901,533	自愿延长首发限售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罗斌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离任）	89,580	67,280	-22,300	二级市场减持
钟伟琴	财务负责人（离任）	69,580	52,280	-17,300	二级市场减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9,646,733.09	106,651,905.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8,000,147.61	132,065,367.13
应收账款		534,280,819.31	721,924,680.18
应收款项融资		52,283,493.82	16,524,138.94
预付款项		70,518,139.90	41,980,220.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078,474.46	7,406,197.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7,049,993.99	570,129,844.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1,588,514.38	90,707,182.77
流动资产合计		1,966,446,316.56	1,687,389,537.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29,139,362.74	439,389,362.59
固定资产		1,723,182,885.85	1,489,300,861.59
在建工程		464,763,922.34	199,910,458.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596,945.39	75,417,817.09
无形资产		59,959,636.71	60,823,272.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759,557.95	25,141,92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014,397.78	47,687,134.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1,367,211.99	263,243,38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3,783,920.75	2,600,914,212.34
资产总计		5,270,230,237.31	4,288,303,750.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1,886,913.31	315,957,248.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174,312.77	16,060,332.92
应付账款		429,948,536.59	402,064,454.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816,056.96	81,485,144.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436,078.20	13,084,488.63
应交税费		5,883,336.38	8,137,147.62
其他应付款		301,614.40	280,270.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2,149,096.93	294,938,309.51
其他流动负债		122,137,604.03	109,529,803.41
流动负债合计		1,624,733,549.57	1,241,537,200.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87,889,158.84	886,248,777.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990,328.39	63,621,786.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45,290.48	4,300,75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909,839.08	44,100,650.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5,619,858.38	36,691,125.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3,454,475.17	1,034,963,098.51

负债合计		2,828,188,024.74	2,276,500,299.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2,442,326.00	232,442,3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7,778,698.72	1,291,787,09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865,620.23	64,865,620.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9,721,950.27	318,435,98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4,808,595.22	1,907,531,027.24
少数股东权益		407,233,617.35	104,272,423.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42,042,212.57	2,011,803,451.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70,230,237.31	4,288,303,750.31

公司负责人：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398,276.95	81,586,987.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8,000,147.61	132,065,367.13
应收账款		482,004,076.69	725,420,053.02
应收款项融资		52,283,493.82	16,524,138.94
预付款项		47,101,874.10	31,068,106.71
其他应收款		248,362,614.75	68,363,211.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85,742,564.75	475,559,984.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16,080.92	19,448,140.84
流动资产合计		1,644,409,129.59	1,550,035,990.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5,731,429.94	515,383,912.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03,293,526.51	408,812,547.18
固定资产		1,106,588,176.09	1,085,497,780.62
在建工程		203,555,061.05	109,229,216.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681,041.56	72,166,200.26
无形资产		59,607,720.08	60,629,939.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29,489.17	2,596,84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207,576.88	38,066,091.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089,228.39	94,741,006.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1,883,249.67	2,387,123,542.62
资产总计		4,266,292,379.26	3,937,159,53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1,886,913.31	315,957,248.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814,312.77	6,250,332.92
应付账款		332,911,030.76	339,538,871.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814,164.92	40,745,586.57
应付职工薪酬		12,370,491.72	11,146,439.62
应交税费		5,159,528.26	7,304,529.08
其他应付款			45,785.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6,524,754.42	288,871,100.15
其他流动负债		122,137,358.07	104,233,660.93
流动负债合计		1,426,618,554.23	1,114,093,555.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80,179,158.84	876,128,777.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483,913.09	61,549,437.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45,290.48	4,300,75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909,839.08	44,100,650.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3,275,128.56	36,691,125.8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2,893,330.05	1,022,770,750.34
负债合计		2,499,511,884.28	2,136,864,305.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2,442,326.00	232,442,3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06,487,618.91	1,098,427,047.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865,620.23	64,865,620.23
未分配利润		362,984,929.84	404,560,234.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6,780,494.98	1,800,295,228.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66,292,379.26	3,937,159,533.58

公司负责人：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云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77,147,843.47	838,376,458.47
其中：营业收入		777,147,843.47	838,376,458.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0,739,903.53	784,960,050.44
其中：营业成本		687,883,122.76	676,967,236.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155,191.02	8,659,070.95
销售费用		1,270,077.57	1,750,782.32
管理费用		60,502,257.84	34,900,206.60
研发费用		71,822,545.82	45,612,769.20
财务费用		44,106,708.52	17,069,984.70
其中：利息费用		45,152,129.98	29,492,240.78
利息收入		-1,485,434.63	-1,216,430.28
加：其他收益		12,995,586.03	20,889,827.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5,141.01	2,050,703.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709,633.43	-5,449,769.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023.42	70,715.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146,989.87	70,977,885.79
加：营业外收入		1,331,671.57	2,500.90
减：营业外支出		50,961.30	36,269.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866,279.60	70,944,117.02
减：所得税费用		-24,518,074.64	7,476,133.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348,204.96	63,467,984.0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348,204.96	63,467,984.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69,894.14	63,467,984.0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8,310.82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348,204.96	63,467,984.0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云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670,365,047.42	852,901,695.90
减：营业成本		572,611,562.20	691,679,457.22
税金及附加		4,604,215.01	8,208,622.53
销售费用		523,323.15	1,728,162.32
管理费用		48,298,663.73	30,850,505.75
研发费用		50,670,605.81	35,875,530.38
财务费用		41,257,971.41	16,574,840.70
其中：利息费用		42,083,494.07	29,080,832.72
利息收入		-510,160.58	-1,129,542.47
加：其他收益		2,863,346.41	20,882,046.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45,952.67	2,352,838.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14,713.22	-5,449,769.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023.42	3,403,071.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642,731.45	89,172,764.29
加：营业外收入		1,330,196.09	2,500.90
减：营业外支出		50,925.39	36,069.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363,460.75	89,139,195.52
减：所得税费用		-13,332,296.44	8,220,111.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31,164.31	80,919,084.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31,164.31	80,919,084.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031,164.31	80,919,084.0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4,001,274.53	859,065,458.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230,222.99	27,941,300.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73,253.31	32,784,52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804,750.83	919,791,287.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9,221,243.31	824,612,807.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541,932.42	90,945,70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82,826.90	40,652,792.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76,181.38	17,374,89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022,184.01	973,586,20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17,433.18	-53,794,917.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5,800.00	11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800.00	11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8,458,666.17	267,548,854.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458,666.17	267,548,85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882,866.17	-267,435,85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8,195,765.90	512,737,412.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39	588,21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8,196,168.29	513,325,627.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1,555,303.55	323,356,707.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60,924.90	33,623,324.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	97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116,363.45	356,981,009.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079,804.84	156,344,617.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62,925.25	11,666,280.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342,430.74	-153,219,873.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31,478.07	342,676,606.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673,908.81	189,456,732.46

公司负责人：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6,204,925.66	855,621,388.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173,252.11	21,156,485.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8,234.57	32,769,65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826,412.34	909,547,530.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0,200,874.26	798,698,384.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555,419.91	87,625,390.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49,495.83	40,304,23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61,828.65	38,522,32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967,618.65	965,150,33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41,206.31	-55,602,802.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73,261.41	18,695,199.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3,261.41	18,695,199.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85,614,746.66	205,764,752.14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0	112,892,168.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614,746.66	318,656,920.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41,485.25	-299,961,721.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8,195,765.90	512,737,412.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21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195,765.90	513,325,627.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9,781,373.85	321,416,707.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486,441.77	33,206,939.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267,815.62	354,624,624.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927,950.28	158,701,002.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12,420.36	11,827,945.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57,679.08	-185,035,576.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354,069.62	341,289,011.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711,748.70	156,253,435.19

公司负责人：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442,326.00				1,291,787,096.00				64,865,620.23		318,435,985.01	-	1,907,531,027.24	104,272,423.77	2,011,803,45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442,326.00				1,291,787,096.00				64,865,620.23		318,435,985.01	-	1,907,531,027.24	104,272,423.77	2,011,803,451.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991,602.72						-78,714,034.74		127,277,567.98	302,961,193.58	430,238,76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169,894.14		-68,169,894.14	-9,178,310.82	-77,348,204.96
（二）所					205,991,602.72								205,991,602.72	312,139,504.40	518,131,107.12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10,000,000.00	5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060,571.75							8,060,571.75	70,535.37		8,131,107.12
4. 其他				197,931,030.97							197,931,030.97	-197,931,030.97		
(三) 利润分配									-10,544,140.60		-10,544,140.60			-10,544,14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544,140.60		-10,544,140.60			-10,544,140.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2,442,326.00				1,497,778,698.72			64,865,620.23		239,721,950.27		2,034,808,595.22	407,233,617.35	2,442,042,212.57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442,326.00				1,088,081,086.66				49,912,063.24		228,606,751.93		1,599,042,227.83		1,599,042,227.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442,326.00				1,088,081,086.66				49,912,063.24		228,606,751.93		1,599,042,227.83					1,599,042,227.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38,260.89						60,201,482.14		64,639,743.03					64,639,743.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467,984.01		63,467,984.01					63,467,984.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38,260.89								4,438,260.89					4,438,260.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38,260.89								4,438,260.89					4,438,260.8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66,501.87		-3,266,501.87					-3,266,501.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66,501.87		-3,266,501.87					-3,266,501.8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442,326.00				1,092,519,347.55			49,912,063.24		288,808,234.07		1,663,681,970.86	1,663,681,970.86

公司负责人：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442,326.00				1,098,427,047.16				64,865,620.23	404,560,234.75	1,800,295,228.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442,326.00				1,098,427,047.16				64,865,620.23	404,560,234.75	1,800,295,228.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60,571.75					-41,575,304.91	-33,514,733.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031,164.31	-31,031,164.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60,571.75						8,060,571.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060,571.75						8,060,571.7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544,140.60	-10,544,14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544,140.60	-10,544,140.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442,326.00				1,106,487,618.91				64,865,620.23	362,984,929.84	1,766,780,494.98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442,326.00				1,088,081,086.66				49,912,063.24	273,244,723.67	1,643,680,199.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442,326.00				1,088,081,086.66				49,912,063.24	273,244,723.67	1,643,680,199.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38,260.89					77,652,582.19	82,090,84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919,084.06	80,919,084.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38,260.89						4,438,260.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38,260.89						4,438,260.8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66,501.87	-3,266,501.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66,501.87	-3,266,501.8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442,326.00				1,092,519,347.55				49,912,063.24	350,897,305.86	1,725,771,042.65

公司负责人：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云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湖州东尼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整体变更设立。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均为人民币 7,500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83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2017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均变更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根据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01.60 万元，通过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方式募集。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为 10,201.60 万元人民币。

根据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4,080.64 万元，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 40,806,4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实收资本 4,080.64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282.24 万元。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712.896 万元，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 57,128,96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实收资本 5,712.89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995.136 万元。

根据公司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897 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9,990,272 股新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4,159,291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 1,415.9291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411.0651 万元。

根据公司 2020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规定，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对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4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第三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1,185,408 股进行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1,185,408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292.5243 万元。

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1 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3,877,572 股新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9,517,083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 1,951.7083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244.2326 万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671607807U。

公司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 555 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晓宇。

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金属材料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告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期变动情况	备注
湖州东尼新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新材”）	浙江湖州	人民币 4,000 万元	制造业	本期无变动	设立取得

湖州东尼特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特材”）	浙江湖州	人民币 3,000 万元	制造业	本期无变动	设立取得
湖州东尼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新能源”）	浙江湖州	人民币 1,538.4615 万元	制造业	本期无变动	设立取得
湖州东尼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贸易”）	浙江湖州	人民币 500 万元	批发业	本期无变动	设立取得
湖州东尼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半导体”）	浙江湖州	人民币 2,961.11 万元	制造业	持股比例下降至 69.42%，全资子公司 变更为控股子公司	设立取得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的其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和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并基于本公司制定的各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目前可获取的信息，经公司综合评价，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制定。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会计年度和会计中期。会计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为企业合并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券等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股东权益或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的认定

母公司应当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余额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第十节 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利得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1)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性质组合	不计提

本公司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率 (%)
1 年以内	3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应收款项等显著无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为性质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日常资金管理，本公司将持有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背书，或者对特定客户的特定应收账款通过无追索权保理进行出售，且此类贴现、背书、出售等满足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条件，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前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计价方法

公司对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原则为：对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用于生产

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各类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具体方法详述如下：

对单个原材料、在产品项目，按期末账面价值加上生产完工至产成品尚需要发生的人工费用、制造费用以及平均销售费用与资产负债表日该类产品的平均售价进行比较，若比较的结果显示该等存货的账面价值大于可实现销售的可收回价值，则按该差额计提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期末结存各类库存商品，因公司以销定产，大多数库存商品有订单覆盖，对该类库存商品，按期末该类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加上当期所有库存商品的平均销售费用与订单价格进行比较；对于极少数公司为备货而生产的库存商品，按期末该类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加上当期所有库存商品的平均销售费用与资产负债表日该类库存商品的当前平均售价进行比较。若比较的结果显示该等存货的账面价值大于可实现销售的可收回价值，则按该差额计提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周转使用的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公司对于持有待售资产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原账面价值）调整其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可收回金额部分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计提折旧、摊销，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的某项资产或处置组，应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 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适用状态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准则的规定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照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政策计提折旧或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20	5.00%	19.00%/9.50%/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4/5	5.00%	31.67%/23.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10	5.00%	23.75%/19.00%/9.50%
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10	5.00%	31.67%/19.00%/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

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其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采用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发生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并按预计受益期限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尚未制定设定受益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

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企业应当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根据本公司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基于以上原则，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和方法按内销和外销分别确定如下：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时点
内销		发行人根据销售合同以及订单约定，将货物交付给客户，经客户验收并核对无误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外销	直接出口方式	发行人根据销售合同以及订单约定发货，持发票、装箱单和订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后，通过海关的审核，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发行人以报关后货物离港日期作为确认外销收入的时点。
	一般贸易方式、深加工结转方式	发行人根据销售合同以及订单约定发货，持发票、装箱单和订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后，通过海关的审核，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发行人以报关单上记载的出口日期作为确认外销收入的时点。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政府补助相关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补助相关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依据该项补助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来判断其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公司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企业合并和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比照第十节 五、42.(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比照第十节 五、42.(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第十节 五、28.使用权资产和第十节 五、34.租赁负债。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母公司）	15
东尼新材	25
东尼特材	25
东尼新能源	25
东尼贸易	25
东尼半导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3300379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的规定，本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实际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递交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相关资料，2023 年 1-6 月仍按照优惠税率 15% 计算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54,673,908.81	93,331,478.07
其他货币资金	4,972,824.28	13,320,427.83
合计	259,646,733.09	106,651,905.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8,000,147.61	132,065,367.1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8,000,147.61	132,065,367.1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1,993,124.1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1,993,124.1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47,262,676.92
1 至 2 年	4,873,111.08
2 至 3 年	9,684,531.64
3 年以上	5,204,171.22
合计	567,024,490.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35,915.37	1.24	7,035,915.37	100.00		7,035,915.37	0.93	7,035,915.37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7,035,915.37	1.24	7,035,915.37	100.00		7,035,915.37	0.93	7,035,915.3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9,988,575.49	98.76	25,707,756.18	4.59	534,280,819.31	749,174,959.57	99.07	27,250,279.39	3.64	721,924,680.18
其中：										
账龄组合	559,988,575.49	98.76	25,707,756.18	4.59	534,280,819.31	749,174,959.57	99.07	27,250,279.39	3.64	721,924,680.18
合计	567,024,490.86	/	32,743,671.55	/	534,280,819.31	756,210,874.94	/	34,286,194.76	/	721,924,680.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3,614,500.00	3,614,500.00	100.00	已申请强制执行,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1,294,575.00	1,294,575.00	100.00	已进行债权申报,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614,919.00	614,919.00	100.00	法院裁定破产, 已进行债权申报,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595,909.00	595,909.00	100.00	已申请强制执行,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505,515.71	505,515.71	100.00	已申请强制执行,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257,264.00	257,264.00	100.00	正在执行破产清算程序,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136,906.66	136,906.66	100.00	正在执行破产清算程序,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16,326.00	16,326.00	100.00	法院裁定破产, 已进行债权申报,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035,915.37	7,035,915.3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47,262,676.92	16,417,880.31	3.00
1 至 2 年	3,570,944.14	357,094.41	10.00
2 至 3 年	444,345.94	222,172.97	50.00
3 年以上	8,710,608.49	8,710,608.49	100.00
合计	559,988,575.49	25,707,756.1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35,915.37					7,035,915.37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50,279.39	-1,380,767.33		161,755.88		25,707,756.18
合计	34,286,194.76	-1,380,767.33		161,755.88		32,743,671.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1,755.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货款	41,986.20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 2	货款	37,393.91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 3	货款	33,313.89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 4	货款	32,186.00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 5	货款	12,367.85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合计	/	157,247.85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00,144,758.32	17.66	3,004,342.75
客户 2	50,902,500.00	8.98	1,527,075.00
客户 3	48,872,070.04	8.62	1,466,162.10
客户 4	44,152,797.50	7.79	1,324,583.93
客户 5	29,724,448.52	5.24	891,733.46
合计	273,796,574.38	48.29	8,213,897.2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2,283,493.82	16,524,138.94
合计	52,283,493.82	16,524,138.9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283,493.82	16,524,138.9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2,283,493.82	16,524,138.94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8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2,85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730,972.8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1,730,972.85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9,953,565.09	99.20	41,138,378.80	97.99
1至2年	297,230.88	0.42	476,643.56	1.14
2至3年	68,109.36	0.10	108,633.86	0.26
3年以上	199,234.57	0.28	256,564.57	0.61
合计	70,518,139.90	100.00	41,980,220.7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22,665,010.87	32.14
供应商 2	7,226,238.94	10.25
供应商 3	5,214,738.00	7.39

供应商 4	4,402,260.72	6.24
供应商 5	3,219,891.48	4.57
合计	42,728,140.01	60.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078,474.46	7,406,197.48
合计	13,078,474.46	7,406,197.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195,223.67
1 至 2 年	20,000.00
2 至 3 年	522,215.00
3 年以上	3,875,478.00
合计	17,612,916.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6,598,193.00	11,330,479.88
代收代付等	1,014,723.67	524,533.49
合计	17,612,916.67	11,855,013.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49,815.89	3,499,000.00		4,448,815.8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5,626.3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035,442.21	3,499,000.00		4,534,442.2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48,815.89	85,626.32				4,534,442.21

合计	4,448,815.89	85,626.32			4,534,442.21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往来单位 1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28.39	150,000.00
往来单位 2	保证金及押金	4,800,000.00	1 年以内	27.25	144,000.00
往来单位 3	保证金及押金	3,499,000.00	3 年以上	19.87	3,499,000.00
往来单位 4	保证金及押金	1,320,215.00	2 年以内	7.50	284,107.50
往来单位 5	保证金及押金	1,280,000.00	1 年以内	7.27	38,400.00
合计	/	15,899,215.00	/	90.27	4,115,507.5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4,322,858.95	8,452,366.12	305,870,492.83	349,318,316.57	31,403,363.70	317,914,952.87
在产品	48,481,473.76		48,481,473.76	18,985,853.57		18,985,853.57
半成品	195,288,890.74	13,404,448.80	181,884,441.94	109,035,870.24	14,277,416.33	94,758,453.91
库存商品	84,220,912.79	4,676,555.80	79,544,356.99	98,187,384.99	12,937,778.33	85,249,606.66
发出商品	111,392,167.18	9,494,400.40	101,897,766.78	56,427,507.94	6,165,911.70	50,261,596.24
委外加工物资	9,371,461.69		9,371,461.69	2,959,381.53		2,959,381.53
合计	763,077,765.11	36,027,771.12	727,049,993.99	634,914,314.84	64,784,470.06	570,129,844.7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403,363.70			22,950,997.58		8,452,366.12
库存商品	12,937,778.33	2,116,602.77		10,377,825.30		4,676,555.80
半成品	14,277,416.33			872,967.53		13,404,448.80
发出商品	6,165,911.70	21,593,030.66		18,264,541.96		9,494,400.40
合计	64,784,470.06	23,709,633.43		52,466,332.37		36,027,771.1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税额	112,243,001.58	81,630,444.62
待认证进项税	19,345,512.80	9,076,738.15
合计	131,588,514.38	90,707,182.7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9,167,821.34	34,123,131.56		473,290,952.90
2.本期增加金额	544,554.45			544,554.4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44,554.45			544,554.4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39,712,375.79	34,123,131.56		473,835,507.3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747,326.36	2,154,263.95		33,901,590.31
2.本期增加金额	10,437,995.12	356,559.18		10,794,554.30
(1) 计提或摊销	10,437,995.12	356,559.18		10,794,554.3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2,185,321.48	2,510,823.13		44,696,144.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7,527,054.31	31,612,308.43		429,139,362.74
2.期初账面价值	407,420,494.98	31,968,867.61		439,389,362.5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23,182,885.85	1,489,300,861.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23,182,885.85	1,489,300,861.59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检测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1,218,177.65	1,256,577,543.05	115,190,856.32	12,682,476.06	23,816,162.76	1,979,485,215.84
2.本期增加金额		307,201,901.00	10,343,241.02	272,371.68	1,200,057.75	319,017,571.45
(1) 购置		232,987,211.99	2,602,309.76	272,371.68	1,185,278.99	237,047,172.42
(2) 在建工程转入		74,214,689.01	7,740,931.26		14,778.76	81,970,399.0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891,556.61	6,548.67	440,939.00	277,288.87	3,616,333.15
(1) 处置或报废		2,891,556.61	6,548.67	440,939.00	277,288.87	3,616,333.15
4.期末余额	571,218,177.65	1,560,887,887.44	125,527,548.67	12,513,908.74	24,738,931.64	2,294,886,454.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544,022.30	240,800,504.42	62,300,662.67	10,951,656.59	16,046,602.36	406,643,448.34
2.本期增加金额	14,120,088.48	58,219,995.21	9,904,860.56	591,968.01	1,612,128.60	84,449,040.86
(1) 计提	14,120,088.48	58,219,995.21	9,904,860.56	591,968.01	1,612,128.60	84,449,040.86
3.本期减少金额		2,262,669.42	6,221.23	418,892.05	242,044.12	2,929,826.82
(1) 处置或报废		2,262,669.42	6,221.23	418,892.05	242,044.12	2,929,826.82
4.期末余额	90,664,110.78	296,757,830.21	72,199,302.00	11,124,732.55	17,416,686.84	488,162,662.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3,540,905.91				83,540,905.9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3,540,905.91				83,540,905.9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0,554,066.87	1,180,589,151.32	53,328,246.67	1,389,176.19	7,322,244.80	1,723,182,885.85
2.期初账面价值	494,674,155.35	932,236,132.72	52,890,193.65	1,730,819.47	7,769,560.40	1,489,300,861.5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利济东路 588 号地块厂房(小地块)	67,940,139.99	产权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64,763,922.34	199,910,458.40
工程物资		
合计	464,763,922.34	199,910,458.40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工程	7,967,508.79		7,967,508.79			
待调试软件、设备	453,829,984.10	32,849,895.70	420,980,088.40	221,110,383.18	32,849,895.70	188,260,487.48
厂房装修	35,816,325.15		35,816,325.15	11,649,970.92		11,649,970.92
合计	497,613,818.04	32,849,895.70	464,763,922.34	232,760,354.10	32,849,895.70	199,910,458.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期厂房项目			7,967,508.79			7,967,508.79						自筹
埭溪土建			544,554.45	544,554.45								自筹
技改设备		57,744,661.74	36,001,860.24			93,746,521.98						自筹
其他设备		163,365,721.44	278,688,139.71	81,970,399.03		360,083,462.12						自筹
厂房装修		11,649,970.92	24,166,354.23			35,816,325.15						自筹
合计		232,760,354.10	347,368,417.42	82,514,953.48		497,613,818.0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311,508.71	78,311,508.71
2.本期增加金额	11,860.60	11,860.60
(1) 新增租赁合同	11,860.60	11,860.60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8,323,369.31	78,323,369.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93,691.62	2,893,691.62
2.本期增加金额	7,832,732.30	7,832,732.30
(1) 计提	7,832,732.30	7,832,732.30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726,423.92	10,726,423.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596,945.39	67,596,945.39
2.期初账面价值	75,417,817.09	75,417,817.09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376,903.44	8,616,958.27	70,993,861.71
2.本期增加金额		170,000.00	170,000.00
(1)购置		170,000.00	170,000.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62,376,903.44	8,786,958.27	71,163,861.7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602,027.63	3,568,561.46	10,170,589.09
2.本期增加金额	623,769.06	409,866.85	1,033,635.91
(1)计提	623,769.06	409,866.85	1,033,635.9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225,796.69	3,978,428.31	11,204,225.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151,106.75	4,808,529.96	59,959,636.71
2.期初账面价值	55,774,875.81	5,048,396.81	60,823,272.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车间装修工程	25,141,923.38	5,442,770.19	1,825,135.62		28,759,557.95
合计	25,141,923.38	5,442,770.19	1,825,135.62		28,759,557.9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305,884.88	13,185,815.55	103,519,480.73	17,436,162.38
可抵扣亏损	294,403,111.61	50,034,655.34	164,978,193.16	26,223,296.24
未实现的销售损益	14,054,038.21	2,108,105.74	11,314,306.33	1,697,145.96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4,045,290.48	606,793.57	4,300,758.99	645,113.85
使用权资产折旧与租金差异	1,333,183.20	208,745.17	526,407.70	83,586.86

期权费用	18,476,913.15	2,870,282.41	10,345,806.03	1,601,829.07
合计	405,618,421.53	69,014,397.78	294,984,952.94	47,687,134.3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超过 500 万元的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税款	272,732,260.53	40,909,839.08	294,004,335.32	44,100,650.30
合计	272,732,260.53	40,909,839.08	294,004,335.32	44,100,650.3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可弥补亏损额	117,867,197.41	90,125,183.76
合计	117,867,197.41	90,125,183.7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5,811,825.91	15,811,825.91	
2024 年	9,018,082.58	9,018,082.58	
2025 年	15,538,750.04	15,538,750.04	
2026 年	16,181,861.46	16,181,861.46	
2027 年	33,574,663.77	33,574,663.77	
2028 年 6 月	27,742,013.65		
合计	117,867,197.41	90,125,183.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预付款项	431,756,544.95		431,756,544.95	263,048,561.31		263,048,561.31
工程预付款项	29,610,667.04		29,610,667.04	194,821.00		194,821.00
合计	461,367,211.99		461,367,211.99	263,243,382.31		263,243,382.31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20,555.56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17,033,034.59	261,366,123.75
信用借款	24,838,150.21	40,050,752.78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款	19,995,172.95	14,540,372.31
合计	281,886,913.31	315,957,248.8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6,174,312.77	16,060,332.92
合计	16,174,312.77	16,060,332.9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24,521,355.28	398,424,871.33
1 至 2 年	3,215,595.50	2,497,451.46
2 至 3 年	809,017.66	454,892.73
3 年以上	1,402,568.15	687,239.40

合计	429,948,536.59	402,064,454.92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0,530,637.55	81,150,188.09
1 至 2 年	37,685.11	138,640.11
2 至 3 年	21,032.01	0.44
3 年以上	226,702.29	196,315.45
合计	40,816,056.96	81,485,144.0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215,375.74	108,785,144.93	106,624,438.41	14,376,082.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9,112.89	5,618,186.88	5,427,303.83	1,059,995.9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084,488.63	114,403,331.81	112,051,742.24	15,436,078.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60,571.96	94,498,843.01	92,530,014.97	13,329,400.00

二、职工福利费		8,693,455.41	8,693,455.41	
三、社会保险费	546,509.38	3,537,581.39	3,416,403.51	667,687.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2,848.54	3,253,560.56	3,142,257.83	614,151.27
工伤保险费	43,485.83	282,948.44	272,898.28	53,535.99
生育保险费	175.01	1,072.39	1,247.40	
四、住房公积金	307,935.40	2,052,602.60	1,981,543.00	378,99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9.00	2,662.52	3,021.5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215,375.74	108,785,144.93	106,624,438.41	14,376,082.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39,163.57	5,424,513.61	5,240,243.13	1,023,434.05
2、失业保险费	29,949.32	193,673.28	187,060.70	36,561.9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69,112.89	5,618,186.88	5,427,303.83	1,059,995.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1,955.85	7,432.22
房产税	5,382,966.42	7,527,847.48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572.00	107,144.00
印花税	364,842.11	491,981.97
环保税		2,717.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9
教育费附加		12.29
合计	5,883,336.38	8,137,147.6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1,614.40	280,270.85
合计	301,614.40	280,270.85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74,100.00	78,300.00
代收代付	227,514.40	201,970.85
合计	301,614.40	280,270.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0,556,352.44	236,649,418.0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433,604.41	14,816,242.96
1 年内到期的其他机构融资款	165,159,140.08	43,472,648.52
合计	712,149,096.93	294,938,309.5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抵偿应付款	121,997,951.24	104,141,143.42
待转销项税	139,652.79	5,388,659.99
合计	122,137,604.03	109,529,803.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200,000.00	
抵押借款	612,289,158.84	690,970,881.16
保证借款	219,400,000.00	155,277,896.13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887,889,158.84	886,248,777.2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59,192,020.70	69,161,165.2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201,692.31	-5,539,379.13
合计	54,990,328.39	63,621,786.0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00,758.99		255,468.51	4,045,290.48	
合计	4,300,758.99		255,468.51	4,045,290.4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 2012 年国家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补助（新建超微合金导体产业化项目）	854,923.99			60,421.29		794,502.70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中央、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租赁住房补助资金	3,445,835.00			195,047.22		3,250,787.7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300,758.99			255,468.51		4,045,290.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上的其他机构融资款	185,827,464.59	26,760,327.91
预收一年以上的房租	29,792,393.79	9,930,797.94
合计	215,619,858.38	36,691,125.85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2,442,326.00						232,442,326.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88,081,086.66			1,088,081,086.66
其他资本公积	203,706,009.34	205,991,602.72		409,697,612.06
合计	1,291,787,096.00	205,991,602.72		1,497,778,698.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205,991,602.72 元，其中：①197,931,030.97 元系新股东增资后公司按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享有的子公司（东尼半导体）账面净资产份额与新股东增资前公司按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前享有的子公司（东尼半导体）账面净资产份额的差异；②8,060,571.75 元系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之股份支付本期摊销金额。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865,620.23			64,865,620.23
合计	64,865,620.23			64,865,620.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8,435,985.01	228,606,751.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8,435,985.01	228,606,751.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169,894.14	108,049,291.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953,556.9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544,140.60	3,266,501.8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9,721,950.27	318,435,985.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6,906,994.66	675,972,185.53	775,095,743.31	636,494,664.91

其他业务	30,240,848.81	11,910,937.23	63,280,715.16	40,472,571.76
合计	777,147,843.47	687,883,122.76	838,376,458.47	676,967,236.6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合计
商品类型		
消费电子	291,764,989.92	291,764,989.92
光伏	235,552,345.78	235,552,345.78
新能源	56,399,126.74	56,399,126.74
医疗	53,895,222.50	53,895,222.50
半导体	109,295,309.72	109,295,309.72
其他	30,240,848.81	30,240,848.8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609,299,860.58	609,299,860.58
境外	167,847,982.89	167,847,982.89
合计	777,147,843.47	777,147,843.4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4	1,641,405.28
教育费附加	6.19	1,641,405.27
资源税		
房产税	4,513,546.35	4,848,149.71
土地使用税	26,786.00	87,054.5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613,872.53	439,947.43
环保税	977.21	1,108.76
合计	5,155,191.02	8,659,070.9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3,702.31	688,992.59
报关代理费	318,055.70	278,864.44
业务招待费	238,635.60	113,293.51
业务费	120,000.00	552,185.38
广告宣传费	38,237.46	16,039.60
其他	111,446.50	101,406.80
合计	1,270,077.57	1,750,782.3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704,866.73	14,883,694.99
折旧费及无形资产摊销费	16,692,069.56	8,961,826.59
股权激励费用	8,131,107.12	4,438,260.89
办公费	4,902,804.60	855,134.91
中介机构费	3,411,901.37	1,056,155.13
业务招待费	1,302,172.22	931,606.50
装修费	916,234.72	312,303.58
差旅费及汽车费用	594,925.73	436,367.15
水电费	813,840.66	1,440,473.42
租赁费	272,443.18	586,467.64
其他	1,759,891.95	997,915.80
合计	60,502,257.84	34,900,206.6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20,075,650.48	15,332,803.98
人员薪酬	29,608,805.42	15,540,648.66
折旧与长期摊销	16,985,120.30	11,071,603.26
其他	5,152,969.62	3,667,713.30
合计	71,822,545.82	45,612,769.2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152,129.98	29,492,240.78
减：利息收入	1,485,434.63	1,216,430.28
汇兑损益	-4,362,925.25	-11,666,280.14
手续费支出	3,175,832.88	460,454.34
未确认融资费用	1,627,105.54	
合计	44,106,708.52	17,069,984.7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995,586.03	20,889,827.77
合计	12,995,586.03	20,889,827.77

其他说明：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23 年第一批市级工发资金补助（2022 年工业投资和技改项目）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州市经济稳近提质七条政策意见中（支持制造业稳生产奖励）项目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省企业技术中心、省隐形冠军、省首台（套）、省两业融合试点企业区级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州市 2023 第一批工发资金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第四批区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加大进口支持类项目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中央、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租赁住房补贴	195,047.22	与收益相关
社会化引才奖励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专项资金拨付市级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省引才计划奖励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太湖新区促进湖州保税物流中心发展新业务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行业+金融”白名单企业项目贷款贴息补助	66,432.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国家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新建超微合金导体产业化项目	60,421.29	与资产相关
人才平台经费、人才服务经费、市场化引才经费	28,473.90	与收益相关
环境污染责任险补助	21,969.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22 年度国科小认定区级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第五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加快织里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施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助	8,563.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5,176.62	与收益相关
对口协作招聘补贴	3,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第 1 批企业招聘补贴	3,403.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负责人健康体检补助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湖州企业赴东北招聘会招聘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湖州市本级知识产权	1,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995,586.0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80,767.33	2,132,164.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626.32	-81,460.9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295,141.01	2,050,703.2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709,633.43	-5,449,769.0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3,709,633.43	-5,449,769.0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136,023.42	70,715.84
合计	-136,023.42	70,715.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331,671.57	2,500.90	1,331,671.57
合计	1,331,671.57	2,500.90	1,331,671.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925.39	36,069.67	40,925.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925.39	36,069.67	40,925.3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其他	35.91	200.00	35.91
合计	50,961.30	36,269.67	50,961.3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518,074.64	7,476,133.01
合计	-24,518,074.64	7,476,133.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1,866,279.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279,949.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85,165.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6,612.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3,253.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251.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36,754.41
加计扣除影响额	-10,723,333.69
税率变化的影响额	-394,995.11
所得税费用	-24,518,074.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收入	1,485,032.24	628,215.55
当期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	12,740,117.52	20,776,227.73
营业外收入其他	500.00	2,500.90
收回保证金（净额列示）	8,347,603.55	11,377,583.72
合计	22,573,253.31	32,784,527.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中的其他付现支出	41,419,775.90	16,943,973.63
其他往来中的付款	5,246,369.57	430,720.64
营业外支出其他	10,035.91	200.00
受限货币资金净增加		
合计	46,676,181.38	17,374,894.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402.39	588,214.73
合计	402.39	588,214.7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	135.00	978.11
合计	135.00	978.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348,204.96	63,467,984.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709,633.43	5,449,769.09
信用减值损失	-1,295,141.01	-2,050,703.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719,768.28	65,008,430.7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390,195.09	1,334,641.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25,135.62	618,264.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023.42	-70,715.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925.39	36,069.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416,042.88	17,238,724.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27,263.42	11,755,75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90,811.22	-4,279,621.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629,782.64	-97,989,966.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784,752.91	-105,054,944.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642,088.20	-25,074,448.82
其他	16,478,710.67	15,815,84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17,433.18	-53,794,917.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4,673,908.81	189,456,732.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331,478.07	342,676,606.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342,430.74	-153,219,873.9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4,673,908.81	93,331,478.0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4,673,908.81	93,331,478.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673,908.81	93,331,478.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72,824.28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00,000.00	应收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12,850,000.00	应收票据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429,139,362.74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480,554,066.8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5,151,106.75	借款抵押
合计	983,667,360.64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310,919.40	7.2258	16,698,241.42
欧元			
港币	0.06	0.9220	0.06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5,879,087.63	7.2258	114,739,111.22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 美元	15,502,439.19	7.2258	112,017,525.10
欧元	163.77	7.8771	1,290.03
日元	16,042,900.00	0.0501	803,653.0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且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0,421.29	其他收益	60,421.29
与收益相关，且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935,164.74	其他收益	12,935,164.7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和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引入投资者暨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同意湖州织鼎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尼半导体增资 2.8 亿元，持有其 28% 股权。本次增资于 2023 年 4 月完成，东尼半导体注册资本由 20,000,000 元增至 27,777,778 元，东尼电子持有东尼半导体 72% 股权，东尼半导体由东尼电子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顾小荣、叶佩华、钱鑫祥三人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尼半导体增资合计 23,000 万元，持有其 4.31% 股权；同时公司向东尼半导体增资 10,000 万元，持股比例变为 69.42%。本次增资于 2023 年 5 月完成，东尼半导体注册资本由 27,777,778 元增至 29,611,112 元，东尼电子持有东尼半导体的股权比例由 72% 降至 69.42%，东尼半导体仍为东尼电子控股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尼新材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制造业	100.00		出资设立
东尼特材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制造业	100.00		出资设立
东尼新能源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制造业	65.00		出资设立
东尼贸易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批发业	100.00		出资设立
东尼半导体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制造业	69.42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尼半导体	30.58	-3,907,131.83		308,206,417.7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尼半导体	566,562,208.00	1,168,968,908.30	1,735,531,116.30	602,940,531.40	124,721,331.29	727,661,862.69	196,795,642.22	620,890,794.82	817,686,437.04	392,395,479.73	2,702,678.70	395,098,158.4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尼半导体	109,295,309.72	-24,989,414.89	-24,989,414.89	-129,436,642.64	730,088.52	-6,038,265.21	-6,038,265.21	-7,644,900.5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为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1、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银行理财产品均为国有控股银行和其它大中型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仅与经信用审核、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并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应收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2、流动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银行融资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借款有关。本公司资金较为充裕，对借款额度能有效控制，因此，本公司承担的利率风险不重大。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详见第十节 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注释。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52,283,493.82	52,283,493.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2,283,493.82	52,283,493.8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均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有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州大朝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其他
湖州东尼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服饰”）	其他
HUZHOU DONGNI FASHION CO.LTD	其他
湖州东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湖州尼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浙江中特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苏州星宏林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湖州大朝针织服装有限公司、湖州东尼服饰有限公司、HUZHOU DONGNI FASHION CO.LTD、湖州东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新芳、沈晓宇控制的其他企业；湖州尼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新芳；浙江中特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高管吴旭华控制的企业；苏州星宏林商贸有限公司为公司高管吴红星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中特化工有限公司	水电费	542,692.93	381,467.2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中特化工有限公司	厂房	2,150,669.70	407,889.9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尼特材	4,400.00	2020/11/18	2025/11/18	否
东尼半导体	13,226.72	2023/2/23	2025/2/23	否
东尼半导体	10,546.58	2023/6/7	2026/6/7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沈新芳、吴培芳	8,000.00	2017/6/27	2022/6/27	是
沈晓宇	8,000.00	2020/1/16	2023/1/16	是
东尼服饰	8,000.00	2017/11/13	2022/11/13	是
沈新芳、吴培芳	7,761.60	2018/10/29	2023/10/29	否
东尼服饰	8,000.00	2022/9/28	2027/9/28	否
沈晓宇	8,000.00	2022/9/28	2027/9/28	否
沈新芳、吴培芳	8,000.00	2022/9/28	2027/9/28	否
沈新芳、沈晓宇	38,900.00	2021/10/26	2023/10/26	否
东尼服饰	10,900.00	2022/10/19	2023/10/19	否
沈新芳	4,164.80	2020/1/10	2025/1/9	否
东尼服饰	21,000.00	2022/9/23	2025/9/22	否
沈新芳	9,000.00	2020/8/6	2023/8/5	否
沈新芳、吴培芳、沈晓宇、东尼服饰	6,000.00	2022/6/10	2023/6/9	否
沈新芳、吴培芳、沈晓宇	27,600.00	2020/12/1	2023/12/1	否
东尼服饰	8,000.00	2022/6/13	2023/6/12	否
沈新芳、吴培芳、沈晓宇	4,000.00	2020/12/7	2025/12/6	否
沈新芳、沈晓宇	1,750.00	2022/4/1	2023/4/1	是
沈新芳、沈晓宇	1,750.00	2023/1/6	2024/1/3	否
沈新芳、沈晓宇	4,000.00	2022/7/20	2025/7/20	否
沈新芳、沈晓宇	2,125.00	2022/8/3	2025/8/3	否
东尼服饰	4,000.00	2019/5/20	2024/5/29	否
东尼服饰	9,000.00	2022/6/23	2028/9/22	否
沈晓宇	6,000.00	2021/2/23	2024/2/23	否
沈新芳、沈晓宇	11,000.00	2020/7/27	2025/7/27	否
沈新芳、吴培芳	5,000.00	2022/1/7	2025/1/7	否
沈新芳、吴培芳、沈晓宇	8,000.00	2022/6/10	2024/6/7	否
沈新芳、吴培芳	5,000.00	2023/2/7	2024/2/6	否
沈新芳、沈晓宇	20,000.00	2023/3/13	2024/3/12	否
沈新芳、沈晓宇	3,120.98	2022/6/2	2024/6/2	否
沈新芳、沈晓宇	1,772.08	2022/8/4	2024/7/28	否
沈新芳、沈晓宇	13,226.72	2023/2/23	2025/2/2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每份 25.45 元。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的行权比例为 5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根据 Black Scholes 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公司的业绩指标完成情况以及激励对象个人的考评情况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476,913.1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131,107.1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新芳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4,787.00 万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63.8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59%；沈晓宇先生股份不存在质押。

除上述事项，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9、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90,437,506.73
1 至 2 年	4,491,665.64

2 至 3 年	2,169,423.71
3 年以上	5,204,171.22
合计	502,302,767.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35,915.37	1.40	7,035,915.37	100.00		7,035,915.37	0.94	7,035,915.37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7,035,915.37	1.40	7,035,915.37	100.00		7,035,915.37	0.94	7,035,915.3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5,266,851.93	98.60	13,262,775.24	2.68	482,004,076.69	741,359,650.32	99.06	15,939,597.30	2.15	725,420,053.02
其中：										
账龄组合	394,120,345.77	78.46	13,262,775.24	3.37	380,857,570.53	492,026,141.12	65.74	15,939,597.30	3.24	476,086,543.82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组合	101,146,506.16	20.14			101,146,506.16	249,333,509.20	33.32			249,333,509.20
合计	502,302,767.30	/	20,298,690.61	/	482,004,076.69	748,395,565.69	/	22,975,512.67	/	725,420,053.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3,614,500.00	3,614,500.00	100.00	已申请强制执行,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1,294,575.00	1,294,575.00	100.00	已进行债权申报,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614,919.00	614,919.00	100.00	法院裁定破产, 已进行债权申报,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595,909.00	595,909.00	100.00	已申请强制执行,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505,515.71	505,515.71	100.00	已申请强制执行,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257,264.00	257,264.00	100.00	正在执行破产清算程序,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136,906.66	136,906.66	100.00	正在执行破产清算程序,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16,326.00	16,326.00	100.00	法院裁定破产, 已进行债权申报,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035,915.37	7,035,915.37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89,291,000.57	11,678,730.02	3.00
1 至 2 年	3,570,944.14	357,094.41	10.00
2 至 3 年	62,900.50	31,450.25	50.00
3 年以上	1,195,500.56	1,195,500.56	100.00
合计	394,120,345.77	13,262,775.2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35,915.37					7,035,915.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39,597.30	-2,516,541.66		160,280.40		13,262,775.24
合计	22,975,512.67	-2,516,541.66		160,280.40		20,298,690.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0,280.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货款	41,986.20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 2	货款	37,393.91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 3	货款	33,313.89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 4	货款	32,186.00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客户 5	货款	12,367.85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合计	/	157,247.85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1	101,146,506.16	20.14	
公司 2	48,872,070.04	9.73	1,466,162.10
公司 3	44,152,797.50	8.79	1,324,583.93
公司 4	29,724,448.52	5.92	891,733.46
公司 5	21,600,769.08	4.30	648,023.07
合计	245,496,591.30	48.87	4,330,502.5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8,362,614.75	68,363,211.57
合计	248,362,614.75	68,363,211.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48,200,522.9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22,215.00
3 年以上	3,574,478.00
合计	252,297,215.9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	244,900,000.00	66,9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6,477,193.00	5,009,479.88
代收代付	920,022.94	417,743.89
合计	252,297,215.94	72,327,223.7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65,012.20	3,499,000.00		3,964,012.2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411.01			-29,411.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435,601.19	3,499,000.00		3,934,601.1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64,012.20	-29,411.01				3,934,601.19
合计	3,964,012.20	-29,411.01				3,934,601.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往来款 1	资金往来	224,000,000.00	1 年以内	88.78	
往来款 2	资金往来	12,900,000.00	1 年以内	5.11	
往来款 3	资金往来	8,000,000.00	1 年以内	3.17	
往来款 4	保证金及押金	3,499,000.00	3 年以上	1.39	3,499,000.00
往来款 5	保证金及押金	1,280,000.00	1 年以内	0.51	38,400.00
合计	/	249,679,000.00	/	98.96	3,537,400.0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5,731,429.94		615,731,429.94	515,383,912.66		515,383,912.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15,731,429.94		615,731,429.94	515,383,912.66		515,383,912.6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尼新材	40,069,819.99	34,476.30		40,104,296.29		

东尼特材	30,015,178.23	13,009.92		30,028,188.15		
东尼半导体	434,065,150.93	100,225,809.33		534,290,960.26		
东尼贸易	1,230,356.53	26,019.90		1,256,376.43		
东尼新能源	10,003,406.98	48,201.83		10,051,608.81		
合计	515,383,912.66	100,347,517.28		615,731,429.9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0,942,146.74	561,426,875.08	782,322,494.65	644,097,447.62
其他业务	29,422,900.68	11,184,687.12	70,579,201.25	47,582,009.60
合计	670,365,047.42	572,611,562.20	852,901,695.90	691,679,457.2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合计
商品类型		
消费电子	291,539,392.96	291,539,392.96
光伏	239,128,404.55	239,128,404.55
新能源	56,379,126.73	56,379,126.73
医疗	53,895,222.50	53,895,222.50
半导体		
其他	29,422,900.68	29,422,900.6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502,517,065.05	502,517,065.05
境外	167,847,982.37	167,847,982.37
合计	670,365,047.42	670,365,047.4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948.81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95,586.03	收到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1,635.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34,408.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94,960.29	
合计	8,710,903.7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8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	-0.33	-0.3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沈新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